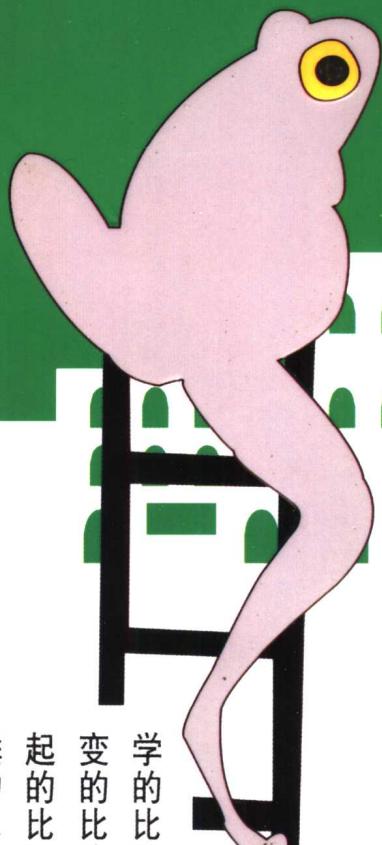


散文与杂文的变种 网络与现实的杂交



青蛙嘴上的正义

砍柴人著

学的比孔子还多
变的比傻子还笨
起的比公鸡还早
睡的比老鼠还晚
活的比牛马还累
输的比窦娥还冤
干的比老驴还多

金城出版社

青
空
嚙
唇
上

砍柴人著

金城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 数据)

青蛙嘴唇上的正义/砍柴人著.——北京:金城出版社,
2004.11

ISBN 7-80084-629-6

I.青... II. 砍.. III.①散文—作品集—中国—当代
②随笔—作品集—中国—当代 IV.I26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4)第 094308 号

金城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街 11 号区 37 号楼 100013)

电话:(发行部)8425436 (总编室) 64228516

北京星月印刷厂

640×960 毫米 1/16 12.75 印张 148 千字

2004 年 11 月第 1 版 2004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ISBN 7-80084-629-6/I·62

定价:24.80 元

我不知道为什么孩子的身份是父母身份的复制,就像孩子要延续父母的姓氏一般。为什么我们就应该活动在一个身份证为我们圈定的区域之内?不是一个国家尚可理解,因为你并没有为那个国家交银纳税。可是在一部宪法之下,同一国度里,为什么还有这样的差异呢?

——《我还要什么证明》

连吃的心情都没有了,生活只能重复再重复,我们为此努力的改变自己的生活方式,但似乎怎么也改变不了我们没劲的那种感觉。我们背着太阳呐喊,即使喊破了喉咙,就是真的一无所有。穷人最有权利富有的,可是我们却因为富有而变得更加贫穷。

——《我的食欲在某个凌晨死去》

我回首,却看不到自己的脚印。没有体重,在沙漠中行走,是不可能留下脚印的。人死以后,什么都可以带走,唯独你带不走的是脚印,走了这么长的路,却没有留下脚印,当然就不知道自己来自何方,去向何处。我想,我这辈



子我可能只能悲哀活着，也为悲哀死去。

——《电话，打给在天堂的哥们》

结婚是什么？结婚就是让以前素不相识的人一下子有了关系成了亲戚。以前你或许什么角色都不是，而现在你可能是姑父、姨父、姐夫、丈夫等等，亲戚一提就是一串一串的，打断骨头连着筋的。多了一种身份，就多了一种责任和义务，中国就讲究这个。

——《婚姻要扣多少折旧费》

目 录

爱情,给个批发价 001

女人,是谁出卖了你? 011

亲情十字架下的哑巴亏 022

婚姻要扣多少折旧费 034

电话,打给在天堂里的哥们 045

第三者的绿帽子 055

写在青蛙嘴唇上的正义 066

我能动谁的猪头肉? 077

谁肚疼谁知道 088

我还需要什么证明? 096

车轮下的艳遇和财运 108

上帝的智商不会超过 10 121

老油条手里的唐僧肉 136

谁能给我生一个孩子的勇气? 150

我的食欲在某个凌晨死去 163

明天就可能接到阎王爷的通知书 175

挤 188

爱情，给个批发价

对于爱情，我还是相信有的，最起码是在我结婚之前。最笃信其存在是我在大学读书的时候，那时候我特别期待我生命中的另一半到来，共同打发掉那些枯燥的日子，在淡如白水的生活里加点盐或什么调料。

当然，梦中的她早已在我的头脑里定格定调，她应该有一头飘逸的染成咖啡色的长发，高挑苗条的身材，俊俏的面孔，一双大而有神且明亮的眼眸躲在长长的睫毛之下。她应有白皙娇嫩的皮肤，富有光泽而且圆润，她的性格应该温柔、贤惠而且不爱慕虚荣，更不能虚伪。

我本着宁缺勿滥的原则苦苦期待苦苦寻觅着，然而爱我的人与我的要求相去甚远，我爱的人不是名花有主就是对我不屑一顾。那时我很矛盾，但还是不改初衷，我要与我爱的人轰轰烈烈地老天荒才不枉今生此行。

同宿舍与我最要好的要数老二、老四和老七了。我们号称雷打不动的“四人帮”，不求同生，但愿同死。除了爱情以外，我们都有共同的心愿，共同的语言。

老二属于生理早熟那一拨儿的，在初中时就与一小妞青梅竹马生死相依海枯石烂。经过了高中三年，把爱情更是演绎得淋漓尽致。本来二人是准备考同一所大学的，可是阴差阳错地分到了距离不算太远的两座城市。



老二属于人中之龙那种，集天下所有男人的优点于一身，那位女孩我也见过，与老二绝对是天造地设的一双，不但是郎才女貌，而且还是女才郎貌。两个人虽然分居两地，但空间阻隔不了相亲相爱相思相恋，书信、电话、网络都成了他们坦露相思之载体，周末假日的偶尔相见更是添加了无限的激情。

老二是幸福的，作为死党的我在羡慕之余也默默地为他们祝福祝愿，同时更希望自己在不久的将来也能上演他们的浪漫，去亲自重复他们的故事。

老四是个单身贵族推崇者，他把爱情视为十字架，把婚姻看作是断送自由的墓地。他是天才的演讲家，每次卧谈会他都慷慨激昂地论述单身的好处，劝导大家不要把青春和热血放在一分不值的爱情之上，不要用自由换取男女之间的欺骗与自我欺骗。其架势犹如大彻大悟的得道高憎，对我们这些凡夫俗子进行苦口婆心的教诲。

老七是个乐天派，整天地无忧无虑，捧着金庸和琼瑶如醉如痴，但是在一个五一长假之后，他仿佛变了个人，小说不看了，笑话不说了，整日坐在那里不是偷偷地发呆就是呵呵地傻笑，随之而来就是夜不归宿，做些神龙见首不见尾的勾当。

最后老七老实交待了，原来他在回家的火车上，与本校另一个系的女生致命邂逅，并且是一见钟情，返校之后三下五除二就海枯石烂。我见过老七的那位，叫马丫，和老七长得差不多，据说是夫妻相。

每逢周末，最寂寞的就是我，一双眼睛盯着八张空床，设计着那几个见色忘友的王八蛋们怎样与他们的恋人在闲人免进的地方干些不可告人的勾当。嫉妒、羡慕、悔恨等等复杂的感情在脑袋

里“咕咕嘟嘟”地乱炖着，然后又倒入醋、酱油，那滋那味，口说不出，笔写不出。有五短身材的我，哪堪那时节的凄凉？

在我笃信爱情，追求爱情，企盼爱情的过程中，我打发掉四年大学时光。从象牙塔里走出来的天之骄子开始面对生存与生活，就业与赚钱。以前感觉过于良好，豪情万丈，舍我其谁的我在社会门槛前显得那么渺小、幼稚和弱不禁风不堪一击。

眼高手低高分低能的我选择了北京，尽管那时我还不知道北京在哪里，北京怎样，但还是一厢情愿地来到了北京。在那段不堪回首的日子里，我更渴望爱情，希望有一个人能与我一起风雨飘摇，耐心地听我倾诉、感慨。

弹指一挥间，两年过去了。两年间，我遇到很多女孩子，可是她们与我的要求相差甚远。有着漂亮脸蛋魔鬼身材的同时也有一颗肮脏的心灵，可是能定位于温柔贤惠的人却有一个对不起观众有损市容的外表……，我整日在选择与放弃之间过着打击别人也被别人打击的日子，爱情这两个曾经让我笃信不疑的字眼把我折磨得筋疲力尽。

后来，我选择一个女孩结婚了。结婚的原因很简单，就是我们谁也不肯放弃北京，都想在北京找到站着的地方和坐着的位置，理想差不多，追求差不多。也许，我们结婚不是因为爱情，而是因为生存。

因为没有爱情，也就没有了苛求，双方都以一颗宽容的心和平实的心态来面对生活，没有彼此的规化和设计，少了更多的注意，多了不少忽略，所以能平等相处。

就是这样，我还是相信爱情的存在，之所以爱情没有光顾于我，可能因为我是高空中孤独飞行的大雁，可能我做了



北京多余的人，可能我没有足够的耐心，还可能……

有太多的理由，我错过了爱情，同时也失去了再爱别人的权利，可是我强烈地希望爱情真正的存在，并且以婚姻的方式体现和证明。我祈祷老二和老七一路顺风一路走好，他们是有爱情的，那么就让他们的爱情鸟有一个更好的归宿吧。

我和老二，老七还保持联系，隔三差五地打个电话相互问候相互鼓励相互支持着。

突然有一天，老七给我打电话，说老四结婚了。老四结婚了？我不相信，他不是矢志不渝的独身主义者吗？不是曾经发下血誓洁身自好吗？怎么说结婚就结婚了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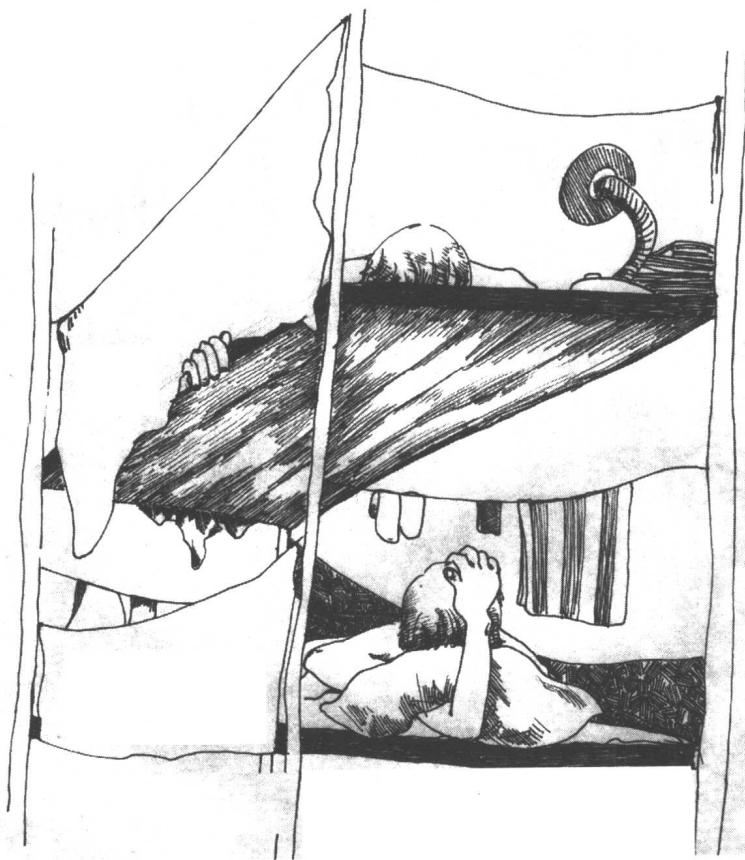
天子脚下，可谓人才济济，什么都缺就是不缺人才。老七开始住在我那里，整日奔波于人才市场和中介公司，或者翻看各种人才报纸，忙得如热锅上的蚂蚁。

老七对我说，马丫就是他拼搏奋斗的动力，也是他生命的唯一，为了马丫，他必须要豁出一切，在北京混出个人模狗样来，这样才有资格去迎娶马丫。对老七的话，我很理解，也很支持。作为一个男人，为了一个女人和肯嫁女子他的父母，他除了这么做，别无选择。

那时的老七异常狼狈，一方面疲命地找工作，一方面给马丫报喜不报忧，说他在北京找到了一个如何高薪而且舒适的工作，并说在北京准备几年买房，几年买车。

老七经过高不成低不就的三个月时间，最后选择一家公司做了一个文员，月薪一千五百元左右。就这么一点钱，在北京也许仅仅够糊口的。

我和老二，老七之间的联系越来越少，也不知为什么，我感觉





我们是逐渐地学会了宽容和忽略。但是，我还是特别关注他们的爱情归宿，我的爱情今生再现的机会已经很渺茫，但我还是相信它的存在，最起码在我认识的人中得到证实。

一晃又是一年过去了，那年春节老七回了家，也去了马丫家。回来后，他找到了我，向我讨酒喝。根本没有酒量的老七喝了三瓶啤酒，然后便放声大哭，说他和马丫之间根本不可能了。

我惊诧，认为老七是酒喝多了说胡话，可是面对泪流满面的老七我根本没有勇气怀疑。老七说马丫是他此生最爱，今生惟一，她是他一生中第一个爱的人，也是最后爱的人，马丫是天下女孩子中最优秀的一个，谁也代替不了马丫在他心目中的地位。

听到老七这些肺腑之言，我心中只有两个字：感动。

如果说我的爱情不能得以实现，是因为我和那些女孩子都是单方苦恋，没有共鸣没有共振，那老七和我就不一样，老七和马丫的爱情堡垒是坚不可摧的，是能经得起时间和空间考验的，虽然暂时出了点小麻烦，但也不能说他们之间的爱情已经无药可救了。

我立刻给马丫打电话，电话那边传来了马丫的啼哭声。原来，马丫的父母认为马丫和老七很不合适，马丫在东北，老七在北京，两地分居不现实，老七要想娶马丫，条件只有一个，就是放弃北京的一切，回到东北那个小镇上去。

我劝老七回去，为了马丫，更为了经营五年的爱情。只要两个人在一起生活，比什么都重要，至于钱嘛，那是王八蛋，有了就花，没有就赚。我在北京混了这么长时间，由奴隶混到上等兵，收获了什么？除了银行账号上那几位数字，就是疲劳，透支生命典当灵魂的疲劳。生活是为了一种感觉，感觉没有了，只剩下了麻木，也就

只剩下活着了。

老七不信我的话，他说他在北京已经找到了他的位置，找到了实现他人生价值的平台，如果回到东北那个小镇，是黄金也只能砌个厕所垒个猪圈什么的。男人一旦失去社会地位，失去其存在价值，爱情是不能鲜活地存在的，枯萎只是时间问题。他相信马丫会给他时间的，在这段时间里他必须用自己的实力向马丫的父母证明他有资格迎娶马丫。

老七说的不无道理，于是我就祝愿老七在短时间内迅速成功，和马丫手挽手走入结婚的礼堂。

这期间我偶尔还能接到老二的电话。老二和我谈得最多的不是他自己，而是海那边的那位。回忆、思念、牵挂、惦记已经把老二推到了几近崩溃的边缘。我开玩笑说，好饭不怕晚，两三年以后嫂夫人带一麻袋美元回来，解决的可不只是牛奶和面包的问题。老二听了我的话，又开始憧憬将来，在什么地方买别墅，买什么款式的轿车，甚至包括生几个孩子，孩子应该取什么样的名字。

我的电话突然间多起来，都是老七和马丫打来的。我一下子成了他们之间的信息传递员。

马丫对我说，这一辈子非老七不嫁，这个世界上不可能存在比老七更优秀的男人。她之所以不肯来北京，是因为她父母年事已高，她要爱情但同时也不能放弃亲情，但是她绝对能等，哪怕把父母等到另一个世界，她有这个决心更有这个耐心。

马丫的话令我感动，更羡慕老七能拥有这样一个人爱他，同时也为自己感到悲哀。我和我的那位在一起，除了商量吃什么买什么，要不就是看电视看报纸。与其说是夫妻，不如说是生活伙伴。没有感动的故事，没有时尚的激情，一日重复一日的内容，一



天克隆一天的过程。我对生活已经渐渐麻木，没有感知了。

老七也会给我打电话，说追求他的人也不少。我开玩笑地说就近选一个吧。老七说他也曾有过这样的念头，然而最终他发现马丫已经占据了他的整个内心世界，一点空隙都没有。他在别的女孩子那里根本找不到那种生死相依的感觉，马丫虽远在天边，对他来说却是近在眼前，夜夜都能走入他的梦。

我为这个世界存在这份真诚的感情而感动，这也许是惟一值得我祈祷的东西了。在多变的季节，在混乱的城市，有这样一个故事让你亲眼目睹，足以让你以任何方式向上帝表示感恩。

我成了老七和马丫的上帝，他们向我许下铮铮誓言，说他们为了爱情可以等待，可以忍耐。

时间过得好快，朋友的消息越来越少，节日的问候甚至成了一种形式。马丫和老七偶尔打来电话，却不再提对方。即使我厚着脸皮问，对方一阵沉默以后也是转而言其他。

老七在北京混了三年，没了豪情万丈，没有了棱棱角角，像椭圆形的玻璃球在他的人生轨道上滑行，不想伤别人，也不想被别人伤，多了一些沉默，多了一些沧桑。事实上，老七混得并不如意，与当初的理想存在着很长的距离。

午夜，电话铃响起，是老二打来的，在这边我几乎能闻到刺鼻的酒气。他吼道：如果他不是女人所生，他将杀死所有的女人。他骂女人没有一个好东西……原来，他的青梅竹马在美国嫁给了一个可以做她父亲的男人，理由只有一个，那个老洋鬼子比老二有钱。

我本想埋怨老二几句，要知此时，何必当初。可是听到老二肝肠寸断的哭泣，我什么也不想说了，十三四年的感情，就这样不了

了之，谁能告诉我为什么？

我想把老二的事情告诉老七和马丫，想告诉他们提高警惕，保卫爱情，不能让仅存的一颗还没有成熟的果实落入他人之手。我还没有打电话，电话铃响了，是马丫打来的。

这么多年，因为老七的关系我和马丫已经成了不错的朋友。马丫兴高采烈地告诉我她要结婚了，邀请我去参加她的婚礼。放下电话以后半天我才醒悟过来，马丫要结婚了，但不是和老七结婚。马丫还再三叮嘱我不要告诉老七，免得老七伤心。

也许马丫说的有道理，我也认为老七肯定接受不了这一残酷的事实。我怎么也不明白，马丫说非老七不嫁足有一千次了，每次都是哭泣着说的，肯定是发自内心深处的，她没有必要骗我，也没有理由骗我，可她现在却要和别人结婚了。她现在结婚，肯定是迫于父母的压力不得已而为之。如果是这样，为了老七，为了正义，我还是有勇气向这对封建的遗老遗少开战的。谁也没有权力干涉婚姻自由，这是法律规定的。

我参加了马丫的婚礼，见了马丫。马丫很快乐，很高兴，仿佛是世界上最幸福的女人。她在我面前不停地夸她那位如何如何好，如何如何优秀，就像当初向我保证非老七不嫁一样，只是用赞美老七的话去赞美另一个人。

婚礼很隆重，马丫很开心。有几次，我都想在马丫面前提一提老七，可是不知为什么话到嘴边又咽下。看着马丫披着洁白的婚纱，与新郎手挽手走向花车，我的心酸酸的，像丢了什么东西。

参加婚礼回来，我便打电话给老七，我想老七一定很伤心，甚至气愤。可是老七的语气似乎出乎我的意料，他告诉我的事情更是出乎我的意料，他说他已经和一个女人同居一年了。



放下电话，一层层浓重的失落感包围了我，足以让我在这种窒息中死去。我是一个赌徒，输掉了一切，光溜溜地被人赶出了赌场，赤裸裸地走在大街头上。我感到羞愧，但周围的人都没有看我一眼。

也许我应该学会宽容和适应。可如果我什么都适应了，我又何在？

女人，是谁出卖了你？

妻子的好友阿荣结婚了，打电话通知了妻子。妻子略有踌躇，我说你必须要去。

阿荣与妻子在大学里是好友，也是来北京以后为数不多保持联系的一个。我们结婚的时候，阿荣还寄来三百元钱。我和妻子是旅行结婚的，途经沈阳，阿荣还从家里赶来，陪我们玩了两天，也稍有破费。

我让妻子去的原因有三：一是朋友好的，知己难求，妻子和阿荣的关系已是知己级别；二是礼尚往来，有礼不往非理也，关系关系，关键是在于联系；三是参加阿荣婚礼的同学肯定不少，因为在校时阿荣的人缘极好，毕业后还频于来往，借此机会与校友见见面，日后说不定有哪一块云彩下雨，会落在我们这块盐碱地上。

妻子踌躇是因为钱，此去东北，人吃马喂送礼打点，粗算一下没有两千元钱下不来。两千元，就相当于妻子早出晚归披星戴月老老实实地让老板剥削一个月才能获得。两千元，能买一部不错的手机，能买一台不错的随身听，能打两个月的的士，能够我们俩两个月的生活费……如果就这样轻易地送人，的确有点心疼。不是我们财迷，只因为收入有限。

我说别这样，这样的同学聚会一生中也没有几次。毕业以后